

##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基金投资概述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山药机”或“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拟作为劣后级委托人及受益人出资16,500万元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成立“光大·千山并购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本信托计划资金总额预计为65,000万元，具体以实际募集到位的信托资金金额为准。该信托计划项下全部信托资金将用于投资认购广东千山光毅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份额，成为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该合伙企业由深圳新奥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与相关合作方签署了《光大·千山并购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差额补足并受让协议》等相关协议。

本次投资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 二、终止设立基金原因和情况

2017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前述信托合同等有关协议签署以来，信托计划一直未能成立。公司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的发展情况，经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协商，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本次投资设立并购基金事宜。

本次终止设立并购基金事宜尚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与相关合作方签署终止本次合作的有关协议。

### 三、本次终止投资设立基金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基金相关的合作协议签署以来，公司没有出资，并未实质性实施和履行，本次终止合作协议及基金的设立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 1、《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